社会组织注销清算审计准备资料

　　1、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2、发证日期至注销日期的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原件）

　　3、发证日期至注销日期每年年底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科目余额表--科目选至末级科目（包括注销日期报表、科目余额表）（原件/复印件）

　　4、发证日期至注销日期所有银行流水（原件/复印件）

　　5、发证日期至注销日期每年年底纳税申报表（原件/复印件）

　　6、发证日期至注销日期每年审计报告（复印件）

　　7、注销公告（登报）（原件）

　　8、如有业务主管单位需业务主管单位注销批复文件（原件）

　　9、清算领导小组文件（原件）

　　10、清税证明（原件）

　　11、介绍信（原件）

　　注 ：审计完成后，被审计社会组织需将提供的财务资料复印件每页加盖公章作为审计底稿留存会计事务所。

　　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市晨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 ：0477- 8111018     13327079228